

北京化工大学数理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和北京市有关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文件精神，按照《北京化工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要求，结合数理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实际情况，现就 2023 年北京化工大学数理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和调剂等工作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组织管理

（一）组织结构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暨复试工作小组，具体职责如下：

- 1、组织制订、实施本学院复试工作办法，做好应急预案。
- 2、组织复试命题与保密工作。
- 3、指导成立各学科（专业）复试小组，每个小组至少由5名研究生指导教师组成，设组长1名，负责本小组的复试工作。复试小组的组成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备案。在复试前召开复试小组会议，确定对考生考察评价的统一标准。复试小组负责实施对考生的专业知识及能力的测试和面试考核，复试全过程录音录像，小组成员的评分记录和考生作答情况交由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院集中统一保管。
- 4、复试中的各环节由学校纪检委和研究生院监督和检查，保证硕士生复试录取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
- 5、健全导师集体决策和监督机制，保证复试各个环节责任到

人。

二、工作原则

1、坚持复试的科学性。全面考查，有所侧重。在德智体能等各方面全面衡量的基础上，注重对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的考核，注重对思想政治素质和身心健康状况的考核。

2、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量化考核。

3、复试工作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原则。

三、复试资格与条件

1、数理学院一志愿复试分数线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总分	政治	外国语	专业课 1	专业课 2
数 学	070100	279	38	38	57	57
物理学	070200	279	38	38	57	57
电子科学与技术	080900	273	38	38	57	57

2、调剂复试考生

我院“数学”、“物理学”和“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招收调剂生，我校依据《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调剂，有意调剂到我院相关专业的考生需登录到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

(<https://yz.chsi.com.cn/>) 申请报名。调剂基本原则为：

(1) 符合我校招生章程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 初试成绩（含加分，下同）达到我校各专业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4)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5) 其他要求需遵从我校研究生院发布的《北京化工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中的管理办法。

(6) 所有调剂考生必须通过“调剂系统”进行调剂，否则无效。接到复试通知者方可参加我院组织的复试。

四、复试报到时间、地点

1、一志愿考生复试报到时间及地点：

数学：

报到时间：3 月 29 日，8:00-18:00。

报到地点：东校区（北三环东路 15 号）行政楼 336 室。

笔试时间：3 月 31 日 9: 00-11: 00。

笔试地点：笔试地点待报到时通知。

面试时间和面试地点：面试时间及时地点待报到时通知。

物理学：

报到时间：3 月 29 日，8:00-18:00。

报到地点：东校区（北三环东路 15 号）行政楼 336 室。

笔试时间：3 月 31 日 9: 00-11: 00。

笔试地点：笔试地点待报到时通知。

面试时间和面试地点：面试时间及时地点待报到时通知。

电子科学与技术：一志愿考生与调剂考生一起复试。

2、调剂考生复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五、复试资格审查

考生登录“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https://yz.buct.edu.cn/ksxt/login.aspx>),填写英语四、六级成绩,确认复试科目,一旦提交不能修改。考生还须完成“北京化工大学硕士研究生适应能力测试”,登录网址<https://buctxgb.wjx.cn/vj/h3sn0hV.aspx>,用户名为考生编号,无需密码。考生须在复试前完成测试,测试结果将作为复试录取的重要参考。

考生在复试时须携带如下材料,材料齐全方可进入复试:

1、应届生: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初试《准考证》,学生证原件(首页和注册页)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校历年成绩单原件(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四、六级成绩单,本人签字的《北京化工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2、往届生: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初试《准考证》,学历证书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与报名时的学历一致),在校历年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或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四、六级成绩单,本人签字的《北京化工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3、学历(学籍)校验有疑问的考生,须在复试前向报考学院提交学历(学籍)核验证明。涉及身份信息(姓名、身份证号等)变更

的，须提交户口簿本人页原件、公安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及本人签字的身份承诺书。

4、符合《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特殊政策加分的考生，须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复试的考生在报到时交纳复试费 100 元。由于考生本人原因未能参加复试，所缴复试费不予退还。

提交复印件材料纸型为 A4 纸，复印件统一左侧装订提交，复印件均留存至学院。经学院审核通过的考生准予复试。凡提交的报考信息需与本人实际相符合。凡是不符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录取资格。

六、复试程序、方式

复试包括专业综合笔试和面试。专业综合笔试与面试考场安排待报到时通知。

1、笔试

(1) 复试笔试科目考试时间为120分钟；

(2) 考生凭初试准考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参加考试。考生须遵守 [《北京化工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场规则》](#) 和学院安排。

2、面试

(1) 专业素质和能力

①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 ②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③外语听说能力； ④创新能力。

(2) 综合素质和能力

①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团结协作、心理健康等方面； ②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 ③人文素养； ④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3、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中须加试2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方式为笔试。

4、复试环节全程录音、录像。

七、专业综合笔试内容

1、数学专业——复试科目“数学综合”：包含常微分方程、概率论、实变函数论综合测试。

参考书目如下：

- (1) 《实变函数与泛函分析基础》程鸿业编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
- (2) 《常微分方程》中山大学编 1-5章。
- (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教程》茆诗松、程依明、濮晓龙编著 高

等教育出版社 2004年版 前4章。

2、物理学专业——复试科目“物理综合”：包含电学、磁学、光学综合测试。

参考书目如下：

(1) 《物理学（第七版）》，马文蔚等 编.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20 。

3、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复试科目“物理电子综合”：包含电子技术、电磁学、光学综合测试。

参考书目：

(1) 《电子技术基础》，康华光等 编.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5。

(2) 《物理学（第七版）》，马文蔚等 编.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20。

八、复试成绩

1、总成绩=初试成绩（含特殊政策加分）+复试成绩。

2、复试成绩满分500分，其中笔试成绩满分200分，面试成绩满分300分。

3、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和体检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复试成绩不合格（复试成绩低于300分）的学生不予录取。

5、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可不计入复试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6、所有专业均按照总成绩排队，从高到低录取，额满为止。拟录取名单以我校研究生院网站上公布的结果为准。

九、体检

我校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开展体检工作。本校在校生（含应届本科毕业生、第二学位学生），拟定于2023年5月组织统一体检，体检要求见后续通知。其他考生自行下载体检表，在所在地的三甲医院体检，并于2023年6月前将体检表邮寄至研招办。无故不参加体检和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十、其他注意事项

- 1、本办法报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备案。
- 2、本意见适用于数理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
- 3、其他未尽事项，以《北京化工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和上级文件规定为准。

数理学院

2023.03.24